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股票质押提前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卜范胜先生的配偶孙丽香女士函告，获悉其已提前购回并解除全部质押的公司股份，本次质押提前购回后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一、提前购回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本次解除质押占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购回交易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孙丽香	否，系实际控制人卜范胜先生的配偶	159,054	0.07%	2016-12-21	2018-9-25	招商证券	2.25%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卜范胜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46,865,2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53%；累计质押股份 6,950,000 股，占卜范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4.83%，占公司总股本的 2.90%。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欣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5,454,5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4%；累计质押股份 6,550,094 股，占黄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2.38%，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柳少娟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4,809,3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7%；累计质押股份 4,461,004 股，占柳少娟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0.12%，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凤瑞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1,053,2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1%；累计质押股份 7,567,954 股，占李凤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8.47%，占公司总股本的 3.15%。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卜范胜先生的配偶孙丽香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7,053,4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累计质押股份 0 股，占孙丽香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

综上所述，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合计为 25,529,0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64%。

二、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